

证券代码：833243

证券简称：龙辰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方提供担保预计情况

为了满足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026 年度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股东林美云、林卫良及其关联方拟对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7,000.00 万元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资产抵押担保、反担保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相关的授信额度事项、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等。

上述关联担保额度是根据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等评估设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协议、合同为准。在不超过上述经审议的额度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

二、会议审议程序

2025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鹏飞、孙泽厚、冉克平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拟由公司股东林美云、林卫良及其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五）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效补充了公司运营资金，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4 日